

景德镇陶瓷大学教育基金会

景德镇陶瓷大学教育基金会战略规划

为促进景德镇陶瓷大学教育基金会（以下简称基金会）健康、长足发展，切实履行支持景德镇陶瓷大学（以下简称学校）教育发展事业职责，担当社会慈善义务，把基金会建设成为全国有影响的非公募社会组织，为打造更好的陶大“陶瓷黄埔”梦做出贡献。特制定基金会战略规划。

一、基金会环境分析：

基金会在建设发展过程中，受各种因素影响。做好环境分析，有助于基金会在未来的发展过程中，能够应对各种变化实现基金会发展所要达到的目标。

1、加强政治、经济、社会、技术、法律等因素分析，如政府相关政策制度影响、社会经济发展状况及居民可支配收入水平、人民的生活方式、公众道德观念、基金会管理技术和相关法律法规变化等；

2、加强对基金会内外部条件各方面内容进行综合和概括，分析基金会的优劣势、面临的机会和威胁。不断增强基金会吸引力，强化基金会内部治理，从更高层面克服劣势，寻找发展机遇；

3、加强基金会利益关系分析，明确基金会利益关系人，采取维

系利益关系行动，确保战略规划组织实施。

二、基金会使命、愿景与目标：

使命是一个基金会存在的基础，愿景描绘了基金会期望实现的未来梦想，目标是为了确保实现基金会的愿景而制定的一系列具体、可衡量的任务。

1、基金会使命宣言是致力于为学校教育事业发展做贡献，担当社会慈善义务，是基金会长期不变的根本使命；

2、基金会愿景梦想是建设成为全国高校一流的教育基金会，成为服务社会的优秀慈善组织；

3、基金会目标任务是强化内部治理，制定切实可行管理制度和更详细和可操作的工作计划。

三、基金会战略定位与实施：

基金会战略定位推动基金会结构的设计和人员的招募，指导基金会的行为和确定基金会应该优先关注的重要领域，为基金会进行资源的最优配置提供依据，以具体工作行动组织战略实施。

1、充分认识基金会所面临的问题和困难，加强管理体制改革，发挥校友在募集资金的重要不可替代的作用，以优良的管理水平和服务质量，不断扩大社会捐赠力度，做大做强委托行使慈善义务；

2、根据基金会使命与愿景，做好支持服务学校事业发展工作。重点在校友捐资、人员管理、平台建设、技术提升等方面优先组织战略实施；

3、贯彻执行学校关于基金会改革方案，各项条款按照功能与定

位组成战略组合。在运作过程中，根据实际情况适时调整并制定相应的调整方案；

4、制定战略实施计划，明确工作任务与分工，确定完成任务和目标的时间范围。

景德镇陶瓷大学教育基金会

2019年10月